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2021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主要职责

第二部分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2021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 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表 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 5.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6.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表 7.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表 8.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表 9. 收入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表 10. 支出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表 1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表 12.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情况表

表 13.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情况表

表 14. 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表

第三部分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2021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主要职责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财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及省委有关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财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荒漠、水、陆生野生动植物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地理信息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及省有关要求。拟订地方性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地理信息管理政策并贯彻实施。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落实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各区、县(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三)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起草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登记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制定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登记、权籍调查、争议调处、不动产测绘和成果应用等地方政策。推进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登记信息基础平台建设应用。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

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开展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交易工作。

(四)负责自然资源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考核标准。制定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负责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管理工作,制定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实施土地储备、交易工作,培育规范土地市场,组织制定基准地价,管理全市地价评估工作。负责集体建设用地使用和流转工作,组织制定征地区片综合地价。负责收缴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六)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控详规划、村庄规划、城市设计和相关专项规划等,制订相关专项规划编制与管理标准,指导和参与编制有关部门组织的各类专项规划中涉及空间规划的内容。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

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负责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审查报批和监督实施,负责全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管理工作。负责全市规划设计行业管理工作。

(七)贯彻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组织实施土地用途管制,编制和下达土地利用年度计划,负责建设用地预审和建设用地的审批管理(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征用),承担报国务院、省政府和市政府审批的各类用地的审核、报批工作。开展城乡规划用途管控并监督实施,负责建设项目的选址、规划建设条件的确定和建设工程的规划审批管理工作。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组织研究并实施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检查、指导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制度落实,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组织开展耕地质量等级调查评价与监测工作。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组织、指导、监督全市耕地占补平衡工作。

(九)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保护修复的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工作。牵头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

(十) 负责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 组织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组织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草原、湿地等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 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负责监督管理荒漠化防治工作, 组织沙尘暴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

(十一) 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拟订全市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全市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 指导全市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 指导集体林业适度规模经营。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 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十二) 负责森林、草原、湿地、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编制全市森林采伐限额, 指导市级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 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管理国有森林资源, 承担湿地、荒漠化防治、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十三) 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 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 负责良种选育推广, 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 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四)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地质遗迹、地质公园、风景名胜区等各类自然保护地的规划,组织做好世界自然遗产项目和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项目相关工作。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十五)负责地质管理工作。负责地质勘查管理、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及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十六)负责矿产资源的管理工作。负责编制矿产资源总体规划。负责矿产地储量、压覆矿产资源管理、矿业权管理,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负责矿业遗迹保护工作。负责全市矿产资源行业管理。

(十七)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和预报预警。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和草原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

(十八)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审核和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和地图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

(十九) 负责对全市国土资源的监察管理,依法查处全市违法用地、违反测绘管理和违反矿产资源管理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负责查处矿产资源无证勘查、无证采矿、以探代采、超层越界开采等违规行为。

(二十) 指导全市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全市森林公安队伍、指导全市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

(二十一) 负责市城乡规划委员会办公室、市土地资源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市青山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市林长制工作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二十二) 实行市、区(开发区)垂直管理体制,负责领导班子建设和干部人事、机构编制、财务管理及内部审计等工作。

(二十三) 承担本部门及所属单位党组织建设相关工作。

(二十四) 本部门具体行政职权见政府门户网站公布的权责清单和政务服务事项清单。

(二十五)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十六) 职能转变。市自然资源局要落实中央、省委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强化统筹设计,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

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加强森林、草原、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加快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构建统一规范高效的中国特色国家公园体制。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集约节约利用。进一步精简下放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

第二部分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2021 年
单位预算公开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一、本年收入	83458.14	一、本年支出	83458.14	69299.44	14158.7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9299.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4158.7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8.85	288.8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29.71	129.7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1658.46	11658.46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4158.70		14158.70	
		（十三）农林水支出	40046.61	40046.61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6818.63	16818.63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357.18	357.18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83458.14	支出总计	83458.14	69299.44	14158.7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1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9299.44	3724.44	6557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8.85	288.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4.28	284.2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26	32.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2.02	252.02	
20808	抚恤	4.57	4.57	
2080802	伤残抚恤	4.57	4.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71	129.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9.71	129.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9.71	129.7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658.46		11658.46
21106	退耕还林还草	11658.46		11658.46
2110604	退耕还林粮食费用补贴	11658.46		11658.46
213	农林水支出	40046.61		40046.61
21302	林业和草原	40046.61		40046.61
2130205	森林培育资源	39128.08		39128.08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97.55		297.55
2130212	湿地保护	374.98		374.98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46.00		246.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6818.63	2948.70	13869.93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6818.63	2948.70	13869.93
2200101	行政运行	2948.70	2948.7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32.42		1632.42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125.00		1125.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517.19		517.19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10537.12		10537.12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58.20		58.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7.18	357.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7.18	357.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7.18	357.1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1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724.44	3298.36	426.08
301	(一) 工资福利支出	3086.28	3086.28	
30101	基本工资	854.32	854.32	
30102	津贴补贴	776.89	776.89	
30103	奖金	643.96	643.9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2.02	252.0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1.39	131.3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7.18	357.18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0.52	70.52	
302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6.91	180.83	426.08
30201	办公费	35.00		35.00
30202	印刷费	3.50		3.50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6.20		6.20
30206	电费	39.84		39.84
30207	邮电费	15.00		15.00
30208	取暖费	51.96		51.96
30209	物业管理费	4.50		4.50
30211	差旅费	15.60		15.6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50		3.50
30213	维修（护）费	4.50		4.50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29.00		29.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50		3.50
30228	工会经费	24.74		24.74
30229	福利费	2.06		2.0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0		1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0.83	180.8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18		172.18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1.25	31.25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24.18	24.18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4.57	4.57	
30305	生活补助	2.50	2.50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4158.70		14158.7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158.70		14158.7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158.70		14158.7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1488.00		11488.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70.70		2670.70

部门（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经济分类	预算数
一、财政部门安排的预算拨款	83458.14	一、基本支出	3724.44
二、纳入预算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		工资福利支出	3267.11
三、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6.08
四、财政结转资金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25
五、单位上年净结余		二、项目支出	79733.70
六、单位事业收入		工资福利支出	6558.30
七、单位其他收入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473.53
八、调入资金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九、其他收入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124.02
		其他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的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的补助	25.08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27552.77

收入总计	83458.14	支出总计	83458.14

部门（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财政结转资金	单位上年净结余	事业收入	单位其他收入	调入资金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3458.14	69299.44	14158.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8.85	288.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4.28	284.2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26	32.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2.02	252.02										
20808	抚恤	4.57	4.57										
2080802	伤残抚恤	4.57	4.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71	129.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9.71	129.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9.71	129.7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658.46	11658.46										
21106	退耕还林还草	11658.46	11658.46										
2110604	退耕还林粮食费用补贴	11658.46	11658.4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158.70		14158.7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158.70		14158.7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1488.00		11488.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70.70		2670.70									
213	农林水支出	40046.61	40046.61										
21302	林业和草原	40046.61	40046.61										
2130205	森林培育资源	39128.08	39128.08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97.55	297.55										
2130212	湿地保护	374.98	374.98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46.00	246.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6818.63	16818.63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6818.63	16818.63										
2200101	行政运行	2948.70	2948.7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32.42	1632.42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125.00	1125.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517.19	517.19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10537.12	10537.12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58.20	58.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7.18	357.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7.18	357.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7.18	357.18										

部门（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的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的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合计	83458.14	3724.44	3267.11	426.08	31.25	79733.70	6558.30	45473.53			124.02			25.08		27552.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8.85	288.85	252.02	8.08	28.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4.28	284.28	252.02	8.08	24.1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26	32.26		8.08	24.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2.02	252.02	252.02													
20808	抚恤	4.57	4.57			4.57											
2080802	伤残抚恤	4.57	4.57			4.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71	129.71	129.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9.71	129.71	129.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9.71	129.71	129.7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658.46					11658.46										11658.46

21106	退耕还林还草	11658.46					11658.46										11658.46
2110604	退耕还林粮食费用补贴	11658.46					11658.46										11658.4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158.70					14158.70										14158.7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158.70					14158.70										14158.7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1488.00					11488.00										11488.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70.70					2670.70										2670.70
213	农林水支出	40046.61					40046.61	38285.92						25.08			1735.61
21302	林业和草原	40046.61					40046.61	38285.92						25.08			1735.61
2130205	森林培育资源	39128.08					39128.08	38285.92						25.08			817.08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97.55					297.55										297.55
2130212	湿地保护	374.98					374.98										374.98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46.00					246.00										246.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6818.63	2948.70	2528.20	418.00	2.50	13869.93	6558.30	7187.61				124.02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6818.63	2948.70	2528.20	418.00	2.50	13869.93	6558.30	7187.61				124.02				
	行政运行	2948.70	2948.70	2528.20	418.00	2.50											

2200101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32.42					1632.42	166.30	1387.10			79.02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125.00					1125.00		1125.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517.19					517.19		517.19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10537.12					10537.12	6392.00	4145.12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58.20					58.20		13.20			4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7.18	357.18	357.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7.18	357.18	357.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7.18	357.18	357.18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部门/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立项依据	项目明细	合计	财政部门安排的预算拨款	财政预算外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79733.70	79733.70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基本农田保护标志牌新立、维护	根据《基本农田与土地整理标识使用和有关标志牌设立规定》的通知（国土资发【2007】304号），为保护基本农田，提高全社会保护农田的意识，规范设立基本农田保护区标识牌，切实做好对基本农田建设和保护的宣传力度。	合计：25 万元。1. 2021 年新立基本农田保护任务标识牌，新建 4 个，共计 14.09 万元。2. 对以前年度设立的基本农田标志牌进行维护，共计 10.91 元。	25.00	25.00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国有企业改制重组以作价出资入股方式处置土地资产涉及的地价审核	“1. 关于做好全省国有企业改制重组涉及土地资产处置工作的通知（辽政办发〔2018〕26 号）要求：市级政府批准改制重组的国有企业，土地资产处置方案由市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审批。2. 《关于进一步规范省属国有企业改制重组涉及土地资产处置有关工作的通知》（辽自然资办发〔2019〕9 号）要求，初审机关应对企业提供的涉地文	“预计 2021 年需评审地块 44 宗，每宗地调查、组织费用 4500 元，总费用 20 万元。1. 地块外业实地勘察费用每宗地 800 元，小计 3.52 万元 2. 数据调查费用每宗地 1300 元，小计 5.72 万元。3. 报告审查费每宗地 2000 元，小计 8.8 万元。4. 沈阳市地价评审委员会评审材料制作、打印、装订小计	20.00	20.00		

			件材料的合法合规性、拟处置土地产权状况、地价水平等情况进行审查。”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地产品（林地）安全监管	按照《沈阳市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责任清单》和《沈阳市人民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关于印发沈阳市人民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要求，市自然资源局负责全市食用林产品种植养殖等生产环节的质量安全监督、安全检测和风险评估工作。	“共计安排 75 万元，提前执行项目，按照项目实际执行情况于 2022 年安排资金（控制在预算额度内）。1. 食用林产品（土壤）监管抽验核查经费 15 元。2. 林地产品安全检测经费 60 万元”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沈阳卧龙湖省级自然保护区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	“1. 《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暂行办法》（自然资发〔2019〕116 号）；2. 《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辽宁省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总体方案的通知》（辽政办〔2020〕3 号）。”	“项目总预算 180.1 万元，提前执行项目，按照项目实际执行情况于 2022 年安排资金（控制在预算额度内）。一、资料收集加工处理，共 9 万元。二、制作工作底图 8.6 万元。三、预划登记单元（含实地核实）1 万元。四、自然状况信息提取统计 2 万元。五、配合开展权籍调查 142.5 万元。				

				六、调查数据上图与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车辆更新	2021年沈阳市本级公务用车更新计划	更新机要通信车辆一台，裸车12万元，车辆购置税1.2万元。	13.20	13.20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林业生态保护恢复资金专项(六区防护林)	市领导在《市林业局 市财政局关于延长六区防护林补偿政策的请示》(沈林[2018]116号)上的批示	对二三环之间(含机场周围)及沈大高速两侧绿化保存面积补助。	559.99	559.99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永久基本农田数据和图表卡册更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国务院《基本农田保护条例》和有关法律、法规，保护耕地就是保护我们的生命线，基本农田是耕地中的精华，实施耕地保护的实质就是实施基本农田的保护，更新永久基本农田数据和图表卡册为依法依规使用土地打下基础，对保护耕地具有重要意义。	合计：21万元。一、数据处理与划定调整入库8万元。包括：基本农田数据处理、入库，国家质量检查软件检查8万元；二、预算金额13万元。内容包括基本农田分布图(县级、乡镇级、分幅图)、基本农田登记卡、基本农田统计表、基本农田保护责任状(市县乡村3级)等图表卡的编制输出打印装订等13万元。	21.00	21.00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自然资源非税收入及预算执行检查	开展全系统内部审计工作	合计：36万元。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我市各县(市)、区自然资源系统国土资源利用、耕地保护、林业专项等业务及相关预算资金等进行检查36万元。	36.00	36.00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测量标志普查维护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第四十五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采取有效措施加强测量标志的保护工作。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测绘地理信息主管部门应当按照规定检查、维护永久性测量标志。2. 《辽宁省测量标志保护办法》第十五条 测量标志的普查维修经费,由同级财政部门审核拨付;其他部门设置的专用测量标志的普查维修经费,由设置部门安排。</p>	<p>合计: 15 万元。一、全市域测量标志普查 10.5 万元。二、对破坏严重的测量标志进行修复 3 万元。三、运送费 1.5 万元。</p>	15.00	15.00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沈阳市地质灾害应急保障服务	<p>《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国务院令 第 394 号) 第六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组织有关部门开展地质灾害防治知识的宣传教育, 增强公众的地质灾害防治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第十四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国土资源主管部门应当会同建设、水利、交通等部门加强对地质灾害险情的动态监测; 第十七条: 国家实行地质灾害预报制度。预报内容主要包括地质灾害可能发生的时间、地点、成灾范围和影响程度等。地质灾害预报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国土资源部门会同气象主管机构发布。</p>	<p>合计: 10 万元。1. 地质灾害“三查”经费 6 万元; 2. 汛期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 3.72 万元; 3. 地质灾害防灾减灾宣传 0.28 万元,</p>	10.00	10.00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完善集体林权制度及林权纠纷调处	《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完善集体林权度的实施意见》（沈政办发〔2017〕86号）各区、县(市)政府要做好协调工作,将林地承包经营纠纷纳入仲裁委员会日常受理范围。妥善处理各类承包经营纠纷,做好重大承包经营纠纷案件的应急处理工作,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合计:7万元。1.林地所属权纠纷调处2万元,2.林地承包经营权纠纷调处2万元,3.宣传《实施意见》,拟印折页宣传单3万份,3万份*0.5元/份=1.5万元。4.规范合同文本,印制集体林权承包合同文本5000份,5000份*3元/份=1.5万元。	7.00	7.00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沈阳市生态红线勘界立标技术服务	生态保护红线勘界立标内容摘要根据国家相关文件,开展生态保护红线勘界定标工作,以生态红线矢量数据阶段性成果计算,生态红线涉及8区县,康平县,法库县,新民市,辽中区,沈北新区、于洪区、浑南区、苏家屯区。本次勘界范围主要为康平县和法库县范围内。核定生态保护红线边界,将有关信息登记入库,确保生态保护红线精准落地,为生态保护红线长效管理奠定基础。	共计安排493.91万元,2021年安排350万元,剩余资金按照项目实际执行情况于2022年安排(控制在预算额度内)。一、生态保护红线勘界技术服务239.24万元;二、自然保护地勘界立标技术服务254.67万元。	170.00	170.00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沈阳市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调查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 修订版）明确了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条件及管理措施。2. 2019 年中央一号文件《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做好“三农”工作的若干意见》提出全面推开农村土地征收制度改革和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3. 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的意见》。4.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2020 年新型城镇化建设和城乡融合发展重点任务》的通知（发改规划[2020]532 号）中提出“（二十四）全面推开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直接入市……”。5. 按照国家关于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有关要求，试点工作计划于 2019 年结束，按照《沈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2019 年政府工作报告主要工作任务分解表的通知》（沈政发〔2019〕3 号）中关于“稳妥推进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要求，为做好前期基础工作，对我市集体建设用地开展摸底</p>	<p>2020 年该项目部门预算核定 400 万元，中标金额 383.2 万元，当年未安排资金，于 2021 年安排。2021 年总预算 229.43 万，提前实施采购，资金于 2022 年安排。</p>	383.20	383.20		
--------	------------	----------------	--	--	--------	--------	--	--

			<p>调查。6. 在《关于我市集体建设土地利用情况的报告》中，我局提出“开展集体建设用地摸底调查。从工作实际出发，对全市范围集体建设用地中各类用地数量、分布、现状、权属等情况开展摸底调查，为未来集体经营</p>					
--	--	--	---	--	--	--	--	--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法律顾问咨询费及诉讼费	支付涉法案件律师费及咨询费。	自然资源局法律顾问咨询及诉讼相关费用合计 610 万元，参照 2020 年项目资金执行情况，2021 年拟安排 200 万元，不足部分在下一年度部门预算中审核安排（以实际发生数为准）。一、市本级 50 万元；二、各分局 82 万元；三、执法支队 45 万元；四、登记中心 195 万元；五、市土储 238 万元。	200.00	200.00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自然资源（不动产统一登记系统）信息安全整改	“1.《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明确规定信息系统应当按照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要求，履行安全保护义务，如果拒不履行，将会受到相应处罚。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压缩不动产登记办理时间的通知》（国办发[2019]8 号）3.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推进不动产登记便民利民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8]60 号），要求开展电子证照建设，统筹做好信息平台和数据的安全和备份工作。”	项目预算 253.2 万元，提前执行项目，按照项目实际执行情况于 2022 年安排资金（控制在预算额度内）。一、不动产登记系统等级保护测评整改 162.2 万元；二、不动产数据安全，购买容灾备份设备 2 台，实现不动产登记数据双活与备份，91 万元。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水流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	“1.《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暂行办法》（自然资发〔2019〕116号）；2.《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辽宁省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总体方案的通知》（辽政办〔2020〕3号）。”	项目总预算为90.9万元，提前执行项目，按照实际执行情况2022年安排资金。资料处理8.3万元。工作底图5万元。预划登记单元4万元。自然状况信息提取统计2万元。权籍调查34.9万元。数据上图入库4万元。三维建模22.7万元。检查验收2万元。人员4万元。专题图册2万元。数据汇交国家库2万元。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2021年林业绿化项目	林业生态建设是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保护沈阳人民赖以生存的生态环境至关重要。当前沈阳森林覆盖率偏低，只有12.99%，比全国平均值21.63%低8.64个百分点，在全国同级城市及全省各市森林覆盖率排名中居于落后位置。缺林少绿、生态脆弱的状况依然没有改变，仍然是影响和制约沈阳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要瓶颈。为解决上述问题，市政府制定了《沈阳市林业生态建设工作方案》计划利用三年时间，全市新增造林面积一百万亩，提高森林覆盖率五个百分点；实施棋盘山地区生态修复工程，力争2022年完成棋盘山地区“4.17”森林火灾受灾林地森	2021年全市新增造林30万亩，森林保有量达292万亩；森林覆盖率在2019年基础上提高0.9个百分点，达到15%。	38285.92	38285.92		

			林植被恢复任务。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林业生态保护恢复资金专项（湿地生态补偿）	《沈阳市湿地补助条例》	湿地补偿资金及保护奖励资金。	374.98	374.98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购买服务岗位补充经费	支付临时工人员工资，保障分局正常办公。	购买临时工岗位服务 10 人，44.4 万元。	44.40	44.40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基层土地管理工作补助经费	各乡镇需指派专人负责协助区国土资源执法等部门开展土地执法、矿产调查管理，协助国土测绘部门开展城镇规划及违章建筑拆除等管理工作。	根据测算的工作量及工作强度，对每个乡镇基层土地管理工作补助 324 万元。	324.00	324.00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年度沈阳市批而未供及闲置土地情况核查	<p>“2. 辽宁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贯彻落实“增存挂钩”制度有关工作的通知（辽自然资办发〔2020〕52号）（1）各地消化 2017 年以前形成的批而未供土地比例要达到 20%以上；闲置土地处置率要达到 20%以上。任一项任务未完成的，核减 20%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2）阶段考核目标为：6 月底下降率达到 6%，9 月底下降率达到 12%，11 月底下降率达到 15%，12 月底下降率达到 20%。对于未达到上述各阶段下降目标的地区，将暂停受理该地区建设项目用地申请。</p> <p>3. 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沈阳市 2020 年盘活存量土地攻坚工作方案的通知（沈政办发〔2020〕9号）（1）市自然资源局。负责存量储备土地、净地不净、批而未供、增减挂钩等 5 项任务的督导工作；配合市绩考办完成绩效考核工作。（2）市政府组织召开的调度会由市自然资源局、城乡建设局负责跟踪落实情况。（3）市自然资源局、城乡建设局会同市政府督查室组成联合督查组，进行现场</p>	<p>2020 年核定 40 万元，中标 39.6 万元，当年安排 12 万元，2021 年安排 27.6 万元。2021 年总预算 80 万元，提前采购，资金下年安排。资料收集与整理 2 万。沈阳市批而未供土地核查 20 万。沈阳市闲置土地核查 16.5 万元。批而未供土地规划用途分析 16 万。图集编制 24 万。成果编制、输出、论证 1.5 万。</p>	27.60	27.60		
--------	------------	--------------------	---	---	-------	-------	--	--

			督查。”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修建性详细规划、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公示费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辽宁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关于城乡规划公开公示的规定〉的通知》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应当依	合计：29 万元。1. 按照每年 220 个需要现场公示的项目 11 万元； 2. 按照每年 30 个需要报纸公示的许可变更项目 18 万元。	29.00	29.00		

			法将经审定的修建性详细规划、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的总平面图予以公布”					
--	--	--	----------------------------------	--	--	--	--	--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一张蓝图更新与维护	<p>”《沈阳市多规合一条例》第六条 市规划国土主管部门负责涉及空间的规划的成果的具体审核、一张蓝图的编制及更新、年度建设项目空间实施计划的具体编制。第二十条市规划国土主管部门应当结合涉及空间的规划的成果,及时更新并维护一张蓝图,定期向市人民政府汇报一张蓝图的编制及更新情况。《沈阳市“多规合一”一张图编制办法和技术标准》第一章第六节进度安排 第三阶段:补充、纳入相关专项规划及各部门新编制规划成果,完善编制范围内的“一张蓝图”成果。《沈阳市“多规合一”规划成果建库标准》《基于“多规合一”平台的沈阳专项规划编制管理办法》第九条 专项规划应当自审核通过或者依法上报审批通过之日起30日内,由各行业主管部门将规划成果的电子文件提报给市规划主管部门。市规划主管部门在7日内将规划成果纳入“一张蓝图”,并做好规划成果的归档和管理工作。第十条 各行业主管部门在规划实施过程中,</p>	<p>2020年核定650万元,中标645万元,当年安排15万元,2021年安排635万元。2021年总预算安排650万元,提前采购,资金下年安排。一张蓝图规划数据更新400万元。新编制涉及空间的规划成果80万元。市域框架数据电子地图数据更新维护100万元。沈阳市DOM数据入库30万元。地名地址入库40万元。</p>	630.00	630.00		
--------	------------	-----------	--	---	--------	--------	--	--

			<p>如需要对“一张蓝图”中的规划成果进行调整,应向市多规办报批。调整后的规划成果由市规划主管部门审核通过后,按照规定程序更新“一张蓝图”。</p>					
--	--	--	--	--	--	--	--	--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沈阳市国有低效工业用地调查	<p>“1. 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沈阳市城市基础能力调查工作方案》的通知（沈政办发[2020]8号）中提出开展低效工业用地专项调查，调查主题含低效工业用地现状、权属，摸清低效工业用地改造开发潜力。2. 在关于印发《沈阳市自然资源局城市基础能力调查工作方案》的通知中，我局提出要加强落实资金保障，“对我局负责和配合开展的21项专项调查，牵头部门要结合2020年财政预算、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相关专项规划资金安排，统筹研究经费来源。财务处负责配合业务部门申请未列入当年预算的项目资金，组织办理政府采购相关工作”。3. 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关于深入推进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的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国土资发〔2016〕147号）二（五）提出推进调查摸底和标图建库。”</p>	<p>总计：100万元。2021年安排20万元，剩余资金按照实际中标金额于下一年度安排。1. 调查资料收集整理5万元。2. 技术标准及工作方案编制5万元。3. 调查工作底图制作5万元。4. 基础调查分析及建库8.8万元。5. 调查数据汇总整理及建库8.8万元。6. 成果编制输出3.2万元。</p>	20.00	20.00		
--------	------------	---------------	---	---	-------	-------	--	--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多测合一软硬件技术服务费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的通知》、《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沈阳市继续深入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在我局开展多测合一改革工作，实现“一次委托、统一测绘、成果共享”。	合计：100 万元。一、软件服务费 80 万元。二、设备采购费 20 万元。	100.00	100.00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沈阳市矿山地质环境恢复和治理中期评估、治理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研究）及技术复核	“1. 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矿山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规划中期评估及“十四五”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矿山篇专题研究的通知》，第三条，各市要充分发挥专业队伍优势，抓紧编制规划的中期评估报告和“十四五”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矿山篇专题研究报告。2、《关于下达全省闭坑矿山治理恢复任务计划的通知》，各级人民政府是闭坑矿山恢复治理的责任主体，要组织所属部门和县区加强统筹协调规划，夯实基础工作，以市为单位编制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实施中要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招投标、资质、合同、监理、第三方复核以及其他安全、质量等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合计 109 万元，2021 年安排 50 万元，剩余资金按照实际执行于 2022 年安排。《矿山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规划（2018-2022 年）》中期评估及“十四五”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矿山篇综合研究 20 万元；中心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潜力评价 24 万元；闭坑矿山治理恢复实施方案编制 5 万元；矿山项目复核 60 万元。	50.00	50.00		

			和行业管理规范要求。3. 省自然资源厅《关于下达 2020 年度生产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和土地复垦任务的通知》，严把工程质量关，对每个生产矿山治理工程进行逐一复核。”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沈阳市林地确权登记基础情况调查（一期）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文件《关于进一步规范林权类不动产登记做好林权登记与林业管理衔接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0]31 号）	”项目总预算 300 万元，2021 年安排 100 万元，剩余资金按照项目实际执行情况于以后年度安排（控制在预算额度内）。1. 前期准备 6.16 万。2. 野外调查费 462 万元；3. 内业处理费 9.24 万元；4. 项目管理费：15 万元，5. 不可预见费：10 万元，6 折后总价格：300 万元，”	100.00	100.00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2020年部门预算尾款(林业)	2020年已经市人大和市政府批准的部门预算项目,分两年度安排资金。	1. 调整修改沈阳市部分保护地专项规划并对沈阳市自然保护地进行勘界立标, 预算总金额 310 万元, 2020 年安排资金 23 万元, 2021 年安排 287 万元。2. 一张图数据政务外网迁移脱密与加密处理, 预算总金额 200 万元, 中标金额 198 万元, 2020 年未安排资金, 2021 年安排 198 万元。	485.00	485.00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林业生态保护恢复资金专项(25度以上坡地还经济林)	《市农经委等三部门关于印发 2018 年沈阳市贯彻落实中央一号文件促进现代农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沈农经委〔2018〕27 号) 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沈阳市林业生态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沈政办发〔2020〕2 号)	开展青山工程建设,对 25 度以上坡耕地还林发展经济林的,生活补助在省补助 5 年的基础上延续三年, 每年给予每亩 160 元的生活补助。	197.15	197.15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林草案件检验鉴定费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十九条“受委托组织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 (三) 对违法行为需要进行技术检查或者技术鉴定的,应当有条件组织进行相应的技术检查或者技术鉴定”;《林业行政处罚程序规定》第三十条“为解决林业行政处罚案件中某些专门性问题,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可以指派或者聘请有专门知识的人进行鉴定”。	合计 15 万元。按每年 30 个案件,每个案件检验鉴定费 5000 元,需 15 万元。聘请第三方,政府购买服务。	15.00	15.00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全球导航定位基准站网运行维护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第十四条：卫星导航定位基准站的建设和运行维护应当符合国家标准和要求，不得危害国家安全。二、《基础测绘条例》国务院令 556 号 第三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基础测绘工作的领导，将基础测绘纳入本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所需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	2020 年核定 200 万元，中标 197.95 万元，当年未安排资金，于 2021 年安排。2021 年总预算 228.3 万元，提前实施采购，资金于 2022 年安排。全球导航卫星系统连续运行参考站运行维护费 154 万元。2020 年度新批新建的 2 个参考站运行期成本 21 万元。新建参考 51.7 万元。测绘项目监理 1.6 万元。	197.95	197.95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变压器更换	确保正常办公秩序，排除安全隐患。	更换大容量变压器，增加一组配电箱。费用 45 万元。	45.00	45.00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不动产登记责任保险	“1、《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 656 号）2、《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 63 号）3、司法部关于废止《司法部 建设部关于房产登记管理中加强公证的联合通知》的通知（司发通〔2016〕63 号）”	合计 57.4 万元。1. 购买 2020 年度“不动产登记职业责任保险”服务，保险金额 28.7 万元。2. 购买 2021 年度“不动产登记职业责任保险”服务，保险金额 28.7 万元。	57.40	57.40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沈阳市生态保护红线及自然保护地勘界立标技术服务（林业）	<p>自然保护地勘界立标内容摘要自然保护地勘界立标是实施国土空间管控、依法开展保护地管理的最基础工作。2020年我市需勘界立标自然保护地数量为9处，分别为：辽宁沈北七星石佛寺国家湿地自然公园、辽宁法库獾子洞国家湿地自然公园、辽宁康平辽河国家湿地自然公园、沈阳五龙山地方级森林自然公园、辽宁沈阳陨石山国家森林公园、沈阳白清寨地方级森林自然公园、辽宁康平金沙滩国家沙漠自然公园、辽宁沈阳卧龙湖国家自然保护区、辽宁沈阳蒲河国家湿地自然公园。由于任务繁重，本次主要勘界立标的保护地有：辽宁康平金沙滩国家沙漠自然公园、辽宁沈阳卧龙湖国家自然保护区、辽宁法库獾子洞国家湿地自然公园三处自然保护地。自然保护地勘界立标工作主要包括前期准备、资料收集、基础地理信息数据采集、自然保护区等自然保护地勘界、界桩、界碑及标识牌制作与埋设、坐标改算、数据库建设、成果汇总等工作。</p>	<p>自然保护地勘界立标技术服务明细 1、资料收集合计5万元 2、基础地理信息数据采集66.39万元，线状保护地用1:1000比例尺地形图，卧龙湖自然保护区所需地形图213幅，6926元/幅计，按4.5折计，合计66.39万元。3、高分辨率影像数据采集3万元，按0.5m分辨率，共计3万元。4、自然保护地勘界6</p>	180.00	180.00		
--------	------------	-----------------------------	--	---	--------	--------	--	--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林业生态保护恢复资金专项（林缘 200 米内改种经济林）	市领导《市林业局市财政局关于对林缘耕地改种经济林补贴政策请示》（沈林[2015]74 号）	对林缘 200 米内改种经济林新植及保存面积补助。	59.94	59.94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参加国家级重点展会	辽宁省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9 年国家级林业重点展会参展工作的通知》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和草原改革发展司《关于做好 2019 年国家级林业重点展会工作的通知》（发改综〔2019〕34 号）中“提高林产品形象，为推动精准扶贫，引导林业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促进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产业交流”等相关要求。	合计：6.12 万元。1. 展厅租用及布展费 3.12 万元。2. 其他费用 2 万元：（用于组织展会的沟通联络及实地踏勘）。3. 沈阳市林业产业指南及招商指南印刷 1 万元。	6.12	6.12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办公设备更新	保证人员正常办公需求	合计：79.02 万元。一、打印机 25.7 万元。二、复印机 8 万元。三、扫描仪 1.8 万元。四、传真机 0.2 万元。五、绘图仪 4 万。六、工程图纸扫描仪 5 万元七、移动硬盘 1 万元。八、优盘 0.015 万元九、录音笔 0.5 万十、会议室投影仪 2.4 万。十一、自然资源行政执法相关设备 1.8 万元	79.02	79.02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年度城镇地籍调查数据更新汇总	《土地调查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518 号）“第六条 国家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每 10 年进行一次全国土地调查；根据土地管理工作的需要，每年进行土地变更调查。”	合计：70 万元，提前执行项目，按照项目实际执行情况于 2022 年安排资金（控制在预算额度内）。一、准备工作 2 万元。二、城镇土地利用现状数据更新汇总 38.1 万元三、地籍数据库整理汇交 29.9 万元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沈阳市不动产统一登记上下贯通网上办事大厅建设	“1. 《“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建设指南》（自然资办函（2020）1355 号）；2. 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国令第 722 号）3. 《国务院关于在线政务服务平台的若干规定》（国令第 716 号）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压缩不动产登记办理时间的通知》（国办发〔2019〕8 号）”	项目资金合计 360 万元，2021 年安排 160 万元，剩余资金按照项目实际执行情况于下一年度安排。一、沈阳市不动产统一登记系统上下贯通，数据入库质检预算共计 135 万元二、驻登记大厅服务预算共计 57.6 万元三、开通沈阳市登记网上综合服务大厅预算共计 167.4 万元。	160.00	160.00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2020 年部门预算尾款	2020 年已经市人大和市政府批准的部门预算项目，分两年度安排资金。	2020 年已经市人大和市政府批准的部门预算项目，分两年度安排资金。沈阳市集体建设用地与农用地基准地价编制项目、沈阳市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保护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沈阳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调整修改沈阳市部分保护地专项规划并对沈阳市自然保护地进行勘界立标、沈阳市耕地分等调查评价等项目合计 1660.57 万元。	1175.57	1175.57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村内绿化	按照我市工作部署,实施村内绿化,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实施 220 个村村内绿化,每个村 80 万,合计 17600 万元,其中:市本级承担 11488 万元,县区承担 6112 万元。	11488.00	11488.00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林业生态保护恢复资金专项(退耕还林)	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沈阳市林业生态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沈政办发[2020]2号)	对国家退耕还林保存成果按面积补助。	11658.46	11658.46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自然资源信息服务专项	保障市自然资源局信息业务系统维护等工作正常开展。	合计:121.9 万元。一、人员经费 77 万。二、2021 年绩效 20 万。三、2020 年下半年绩效 15 万。四、补 2019 年安全奖 1.6 万;三批次绩效 1.5 万;2020 年上半年绩效 6.8 万。	121.90	121.90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森林防火紧要时期督导检查	《森林防火条例》第二十四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森林防火指挥机构,应当组织有关部门对森林防火区内有关单位的森林防火组织建设、森林防火责任制落实、森林防火设施建设等情况进行检查”。	合计:18 万元。森林防火紧要时期督导检查费用 18 万元。	18.00	18.00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植树造林、全民义务植树、防治荒漠化与干旱宣传	1.《沈阳市绿化条例》第二十七条每年3月的最后一周,为义务植树宣传周,市和区、县(市)绿化主管部门应当组织开展义务植树宣传活动。每年4月至5月之间安排义务植树活动月,集中开展义务植树活动。2.《辽宁省防沙治沙条例》第七条沙化土地所在地区的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将防沙治沙宣传纳入公益性宣传范围,组织有关部门开展防沙治沙宣传教育,普及防沙治沙知识,动员社会各界关心和支持防沙治沙事业。	全计:9.5万元。一、植树造林、防治荒漠化与干旱宣传5万元,二、绿色碳汇宣传2万元:三、“土地管理法”、“森林法”“国家生态保护红线管理办法”“沈阳市生态保护红线管理办法”“矿产法”等宣传2.5万元	9.50	9.50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年度地价动态监测	“1.《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部署开展2019年度自然资源评价评估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19〕36号)要求:继续在105个主要城市部署开展国家级城市地价动态监测,按季度监测各用途地价水平变化。2.《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地价动态监测工作的通知》(国土资发〔2008〕51号)要求:城市地价动态监测工作的主要目标和任务是通过确定城市监测范围,设定标准宗地(地价监测点),组织土地估价师及时跟踪采集标	共计安排50万元,提前执行项目,按照项目实际执行情况于2022年安排资金(控制在预算额度内)。1.样点野外勘察费11.4万元。2.样点地价评估费38万元。3.制图费用0.6万元。				

			准宗地的地价信息，定期收集、汇总、整理、分析形成季度和年度监测成果，按时上报并适时公布。”					
--	--	--	---	--	--	--	--	--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年度地图技术审查服务	<p>一、《地图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64 号)第十八条规定,主要表现地在设区的市行政区域范围内不涉及国界线的地图,由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审核。</p> <p>二、《地图审核管理规定》(国土资源部公布,2018 年 1 月 1 日施行)第三条、第四条规定,实施地图审核所需经费列入相应测绘地理信息主管部门的年度预算。</p> <p>三、原辽宁省测绘地理信息局 2017 年 5 月 11 日发出《关于进一步规范地图审核行政审批事项的通知》(辽测发〔2017〕63 号)的通知,要求本省行政区域内、主要表现地在设区的市行政区域范围内不涉及国界线的地图,由表现地设区的市人民政府测绘地理信息主管部门负责审核;同时,省测绘地理信息局决定,从即日起,不再承担应该由各设区市负责的地图审核任务。经审核批准文件和审图号应在主管部门网站或者其他媒体上及时公告。</p>	<p>合计: 23 万元。1. 地图内容技术审查 14.6 万元;2. 互联网地理信息监管系统技术审查服务 3.6 万元; 3. 试制样图的归档、地图出版物的样本的备案 2.5 万元; 4. 地图审核结果网上公示、公告的日常管理和维护 2.5 万元</p>	23.00	23.00		
--------	------------	------------	---	--	-------	-------	--	--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控详规划动态维护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第五条)明确“控制性详细规划是规划实施的基础,未编制控制性详细规划的区域,不得进行建设。控制性详细规划的编制、实施以及对违规建设的处理结果,都要向社会公开”的要求	2020年该项目部门预算核定210万元,中标金额208万元,当年未安排资金,于2021年安排。2021年总预算210万元,提前实施采购,资金于2022年安排。一、项目调整论证报告按180万元。二、年度单元控规文本图纸成果更新30万。预算总金额210万元	208.00	208.00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林业项目质量督导及管理	“1.《退耕还林条例》(2016年修订)2.沈阳市林业局、沈阳市财政局文件《关于进一步做好退耕还林补贴工作的通知》(沈林发[2017]118号中提出“市林业局对各区、县(市)林业主管部门退耕还林检查验收结果进行复查,依据复查结果将市级退耕还林补贴给予兑现”。”	1.资料收集整理费:8万元2.影像判读费:36万元。3.调查核实费:92万元。4.内业处理费4万元;5.造林核查统计表、造林核查专题图及成果报告编/绘制费10万元;6.成果打印、装订费5万元。以上费用合计155万元。按80%计费,总计为124万元。7.项目管理费:4万元,8.县区有关	130.00	130.00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沈阳市2021年度净增矿山恢复治理面积遥感解译外业调查	1、2017年8月,国家统计局印发《绿色发展指数计算方法(试行)》,其中“生态保护”中列入了“新增矿山恢复治理面积”,属于正向指标,权数0.92%。由自然资源部提供各省数据,纳入对省级党委和政府生态文明建设年度考核指标。2、每年国家下发卫片,要求各市限时进行核实并上报,如果净增面积为负,各级	项目预计总费用10万元。一、逐图斑进行外业核实拍照,并记录拍摄时间、拍摄坐标、镜头朝向,每个图斑须有近景和远景照片且拍摄方向不少于5个,7.5万元。二、野外调查记录表,逐图斑详细列出地块的拍摄照片并整理成册,费用2.5万元。	10.00	10.00		

			政府将被问责。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整改及调整划定	《自然资源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加强和改进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工作的通知》（自然资规〔2019〕1号）：“全面开展划定成果核实工作。各省（区、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会同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要充分运用卫星遥感和信息化技术手段，以2017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地理国情监测、耕地质量调查监测与评价等成果为基础，结合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自然资源督察、土地资源全天候遥感监测、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专项检查、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以下简称“两区”）划定等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组织对本省（区、市）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进行全面核实，找准划定不实、违法	合计200万元。提前执行项目，按照项目实际执行情况于2022年安排资金（控制在预算额度内）。一、基础数据收集整理3.5万。二、调划任务测算20万。三、核实整改情况分析18万元。四、永久基本农田布局调整45万元。五、永久基本农田划定67万元。六、成果编制46.5万。			

			占用等问题，梳理问题清单，提出分类处置意见，以县级行政区划为单元编制整改补划方案。”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美丽示范村村庄规划	按照我市工作部署，实施美丽示范村村庄规划，提升人居环境。	实施 218 个美丽示范村村庄规划，每个 17.5 万元，合计 3815 万元，其中市本级承担 2670.7 万元，县区承担 1144.3 万元。	2670.70	2670.70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沈阳市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界桩设置	<p>(1)《自然资源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加强和改进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工作的通知(自然资规[2019]1号)》第七条:补充更新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标志牌和界桩。(2)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基本农田与土地整理标识使用和有关标志牌设立规定〉的通知》(国土资发〔2007〕304号)第一条:为加强耕地保护工作宣传,提高保护耕地特别是基本农田的意识,接受社会监督,国土资源部决定在全国范围内统一使用“基本农田标识”和“土地整理标识”,规范有关标志牌的设立;第三条:“基本农田标识”主要用于基本农田保护区标志牌和基本农田保护区界桩;第五条:每个基本农田保护区应设立基本农田保护区标志牌,铁路、公路等交通沿线和城镇、村庄周边的显著位置应增设基本农田保护区标志牌。</p>	<p>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界桩设置7000个,合计160.3万元。提前执行项目,按照项目实际执行情况于2022年安排资金(控制在预算额度内)。</p>				
--------	------------	-----------------	---	---	--	--	--	--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测绘项目监督检查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第三十九条 测绘单位应当对完成的测绘成果质量负责。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测绘地理信息主管部门应当加强对测绘成果质量的监督管理。第四十九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测绘地理信息主管部门应当建立健全随机抽查机制,依法履行监督检查职责。2. 《测绘成果质量监督抽查管理办法》第三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测绘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内质量监督抽查工作。第六条 测绘行政主管部门应当专项列支质量监督抽查工作经费,并专款专用。</p>	测绘质检费 15 万元。	15.00	15.00		
--------	------------	----------	---	--------------	-------	-------	--	--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年度沈阳市土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	<p>1. 自然资源部关于开展 2020 年度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评价有关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0〕1007 号)</p> <p>“整体评价每年一次,开发区每五年开展一次全面评价,全面评价年期间每年进行监测统计”,同时要求“各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在开展评价工作时,不得向参评开发区收取任何费用”。2. 自然资源部 2020 年度行政区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整体评价技术方案,提出各年度工作任务主要包括(1)基础数据收集、数据整理、数据检查及异常数据核实等;(2)定性分析;(3)定量评价;(4)提出对策建议;(5)编制整体评价汇总分析报告,建立评价数据集。</p>	<p>2020 年该项目部门预算核定 149.2 万元,中标金额 147.7 万元,当年未安排资金,于 2021 年安排。2021 年总预算 124 万,提前实施采购,资金于 2022 年安排。一、数据收集、计算、核查、汇总上报 57 万。二、整体评价汇总分析 67 万。</p>	147.70	147.70		
--------	------------	-----------------	--	--	--------	--------	--	--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土地卫片执法违法图斑线索服务	<p>“1. 依据《土地管理法》要求，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履行监督检查职责，对非法占用的土地现场进行勘测及执法处理。2. 依据国土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执法监察工作的意见》（国土资规[2017]3号）要求，强化遥感监测、信息化等科技手段的应用，发挥现代科技对执法监察工作的支撑作用。3. 依据自然资源部《关于开展2019年卫片执法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19]26号）要求，认真核查卫片执法图斑，及时发现、制止、报告和严肃查处违法行为。4. 依据自然资源部《关于开展2020年卫片执法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0]10号）要求，进一步强化地方政府自然资源保护主体责任，加强日常执法，做到早发现、早制止、严查处，维护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保护秩序。”</p>	<p>项目预算 670 万元，提前执行项目，按照项目实际执行情况于 2022 年安排资金（控制在预算额度内）。一、采购遥感影像预算 308.5 万元；二、遥感影像处理预算为 130.1 万元；三、影像解译及疑似违法图斑提取预算为 231.4 万元。</p>				
--------	------------	----------------	---	--	--	--	--	--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年度基础测绘数据维护更新	<p>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第十条,国家建立全国统一的大地坐标系统、平面坐标系统、高程系统、地心坐标系统和重力测量系统,确定国家大地测量等级和精度以及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图的系列和基本精度。二、《沈阳市测绘管理办法》第十条 基础测绘成果按照规定进行更新,投资50万元以上的测绘项目需委托监理;</p>	<p>2020年核定205万元,中标185.4万元,当年未安排资金,于2021年安排。2021年总预算230万元,提前实施采购,资金于2022年安排。1:500-1:1000地形矢量中间过渡数据缩编费用159.7万元;1:1000-1:2000地形矢量数据缩编费用63.4万元;测绘项目监理费用6.9万元</p>	185.40	185.40		
--------	------------	--------------	---	--	--------	--------	--	--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项目空间成果编制	<p>”《沈阳市多规合一条例》第六条 市规划国土主管部门负责涉及空间的规划成果的具体审核、一张蓝图的编制及更新、年度建设项目空间实施计划的具体编制。第二十二 条 多规合一协调管理机构在建设项目策划阶段,应当组织规划国土、发展改革等主管部门,编制建设项目空间实施计划。《沈阳“多规合一”业务协同平台运行管理办法》第十三条 划拨类项目和工业类项目通过标准接口从项目信息管理平台中获取建设项目,并且在“多规合一”业务协同共享平台中进行项目预审;一般经营类项目由土地储备中心创建土地储备项目,根据年度出让计划启动项目预审;具体预审流程参考《沈阳市建设项目生成管理办法》。《沈阳市建设项目生成管理办法》第三条 市多规合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市多规办”)负责建设项目生成管理工作的统筹协调和监督落实。各相关部门依照本办法负责建设项目生成管理的具体工作。第八条 发改部门和规土</p>	<p>2020年该项目部门预算核定500万元,中标金额495万元,当年未安排资金,于2021年安排。2021年总预算500万元,提前实施采购,资金于2022年安排。一、项目空间落位300万元。二、编制项目核规报告90万元。三、实地测量项目界址点20万元;四、每项目地块及邻界区域地上物修测90万元</p>	495.00	495.00		
--------	------------	----------	--	--	--------	--------	--	--

			部门结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五年规划、“多规合一”规划成果,开展项目空间实施计划的编制工作。第十二条 项目生成后,发改部门将规划预选址意见(含边界图)、规划建设条件、各部门建设条件核实意见、空间协调意见、前期工作计划、联评联审意					
--	--	--	---	--	--	--	--	--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沈阳市沙化土地监测	<p>“1.《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开展第六次全国荒漠化和沙化监测工作的通知》(林沙发[2019]70号)中提出“在全国范围内启动第六次全国荒漠化和沙化监测工作,以及及时掌握荒漠化和沙化得最新状况及其动态变化”。2.辽宁省人民政府文件《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辽宁省污染防治与生态建设和保护攻坚行动计划(2017-2020年)的通知》(辽政发[2017]22号)中提出“推进辽西北沙化和荒漠化土地治理工程、草原植被恢复与建设工程”。”</p>	<p>1.收集资料:8万元。2.图斑区划与判读15万元3.外业调查14万元。4.沙化土样检测费3万元。5.内业数据处理10万。6.沙化状况统计表、沙化状况专题图及成果报告编/绘制费5万元;7.成果打印、装订费5万元。以上费用合计60万元,按80%计费,为48万元。8.项目管理费1万元,9、劳务费等1万</p>	10.00	10.00		
--------	------------	-----------	---	---	-------	-------	--	--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沈阳市林业生态建设总体规划(2021-2035年)	<p>“1.《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二十五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应当根据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目标，编制林业发展规划。第四十六条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对国务院确定的需要生态修复的耕地，有计划地组织实施退耕还林还草。</p> <p>2. 沈阳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对市政府《关于我市林业生态建设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按照“县乡森林化、城区园林化”发展要求，科学编制沈阳市林业生态建设规划。</p> <p>3.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强耕地保护和改进占补平衡的意见（中发〔2017〕4号）：统筹推进耕地休养生息，有序开展退耕还林还草。”</p>	<p>“共计安排 100 万元，提前执行项目，按照项目实际执行情况于 2022 年安排资金（控制在预算额度内）。（一）林地底数分析 20 万元。（二）全市可造林地块潜力分析 15 万元。（三）研究我市林地生态建设总体布局 30 万元。（四）确定林业生态建设重点工程 15 万元。（五）规划成果编制与归档 20 万元。”</p>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沈阳市不动产登记存量数据权籍调查	<p>“1、《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 第 656 号）2、《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 第 63 号）3、《国土资源部关于做好不动产权籍调查工作的通知》（国土资发〔2015〕41 号）4、《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规范不动产权籍调查有关工作的通知》（国土资厅函〔2017〕1272 号）”</p>	<p>2020 年核定 500 万元，中标 498 万元，当年安排 10 万元，剩余 488 万元于 2021 年安排。2021 年总预算 750 万元，提前采购，资金于 2022 年安排。一、驻登记大厅服务预算共 285.6 万元。二、房屋权籍调查预算共 312 万元。三、土地权籍调查预算共 134.57 万元。四、数据整合预算 17.83 万元。</p>	488.00	488.00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行政执法及扑救初火物资购置	《森林防火条例》第九条“国家支持森林防火科学研究,推广和应用先进的科学技术,提高森林防火科技水平”;第十五条“国务院有关部门和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按照森林防火规划,加强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储备必要的森林防火物资,根据实际需要整合、完善森林防火指挥信息系统.国务院和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森林防火实际需要,充分利用卫星遥感技术和现有军用、民用航空基础设施,建立相关单位参与的航空护林协作机制,完善航空护林基础设施,并保障航空护林所需经费”。	”合计: 27.75 万元。一、行政执法督导检查 3.1 万元; 二、扑救初火物资 24.65 万元。”	27.75	27.75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森林防火宣传	《森林防火条例》第十条“各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应当组织经常性的森林防火宣传活动,普及森林防火知识,做好森林火灾预防工作”;第二十六条“森林防火期内,森林、林木、林地的经营单位应当设置森林防火警示宣传标志,并对进入其经营范围的人员进行森林防火安全宣传”。	合计: 15.18 万元。1. 在沈阳晚报发布森林防火宣传专版 3 万元; 2. 出租车 LED 广告屏 2 万元; 3. 森林防火永久性宣传牌 7 万元; 4. 刀旗 2000 面 2.6 万元; 5. 印制森林防火责任书 0.08 万元; 6. 印制森林防火工作手册 0.5 万元。	15.18	15.18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重点项目的规划核实及县、乡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技术复核	《国土资源部关于严格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管理的通知》（国土资发[2012]2号）四、严格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三）严格依据规划审查各类用地。单独选址建设项目，已列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重点建设项目清单，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设定的交通廊道内，或选址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独立工矿区的，要按照规定及时审查报批用地。城镇村建设用地，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城乡建设用地允许建设区内选址的，按照规定审查报批用地。需要改变允许建设区的空间布局形态，要在确保允许建设区规模不增加的前提下，编制规划布局调整方案，经规划原批准机关的同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批准后才能审批用地。	开展重点项目的规划核实，预算金额 24 万元。具体包括：对市重大项目涉及的土地规划情况进行核实和各类分区面积量算。形成规划图及数据统计表格。预计审核项目 120 个，2000 元/个，共计 24 万元。	24.00	24.00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地价评估服务专项	保障市自然资源局地价评估工作正常开展。	地价评估成本性支出 14.03 万元。	14.03	14.03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自然资源系统专家论证费及评审费	聘请专家，对项目验收，方案论证，支付专家评审及论证费	合计：31 万元。一、规委会工作会议专家咨询费用 4 万元；二、沈阳市 2021 年度矿山储量年度监测工作专家评审费 3 万元；三、专业技术任职资格评审费 2.4 万元；四、自然资源各类规划、方	31.00	31.00		

				案评审及谁费 21.6 万元: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沈阳市 2021 年度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及住宅用地供应三年滚动计划 (2021-2023 年) 方案	<p>“1. 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规范〉(试行)的通知》(国土资发〔2010〕117 号)中规定“市、县人民政府应在每年 3 月 31 日前, 公布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2. 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土资源部《关于加强近期住房及用地供应管理和调控有关工作的通知》(建房〔2017〕80 号)规定“地级以上城市”“应编制完成住宅用地供应中期规划和三年滚动计划, 并向社会公布””。3.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构建更加完善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的意见(2020 年 3 月 30 日)提出“建立健全城乡建设用地供应三年滚动计划”。”</p>	<p>总预算 84 万, 提前执行项目, 按照项目实际执行情况于 2022 年安排资金(控制在预算额度内)。</p> <p>一、沈阳市 2021 年度建设用地供应计划方案 73 万。二、沈阳市住宅用地供应三年滚动计划(2021-2023 年)方案 10 万。三、成果编制及论证 1 万。</p>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年度标定地价编制项目	<p>“《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部署开展 2019 年度自然资源评价评估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19〕36 号）要求：各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组织本行政区域内所有市（县）启动城镇标定地价公示工作，确保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标定地价规程》（TD/T 1052-2017）要求：标定地价评估及公示工作应以年度为周期开展，每年第一季度完成对标准宗地在当年 1 月 1 日的标定地价公示工作。”</p>	<p>“2020 年该项目部门预算核定 200 万元，中标金额 195 万元，当年未安排资金，于 2021 年安排。2021 年总预算 186.8 万元，提前实施采购，资金于 2022 年安排。1. 野外勘察费预算 8.8 万；2. 标准宗地地价评估费预算 176 万。3. 制图费预算 2 万。”</p>	195.00	195.00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2021 年沈阳市森林防火专题图制作及无人机巡查服务	<p>《森林防火条例》第九条“国家支持森林防火科学研究，推广和应用先进的科学技术，提高森林防火科技水平”；第十五条“国务院有关部门和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按照森林防火规划，加强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储备必要的森林防火物资，根据实际需要整合、完善森林防火指挥信息系统。国务院和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森林防火实际需要，充分利用卫星遥感技术和现有军用、民用航空基础设施，建立相关单位参与的</p>	<p>“2021 年安排 50.76 万元，剩余资金按照实际执行情况（不超过预算额度）在下一年度安排。一、专题数据库建设，费用 30 万元二、专题地图服务，费用 88.4 万元三、无人机巡查 128.4 万元四、无人机飞行员培训 7 万元”</p>	50.76	50.76		

			航空护林协作机制,完善航空护林基础设施,并保障航空护林所需经费”。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年度沈阳市地理市情分项指标监测	1.《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第二十六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测绘地理信息主管部门应当会同本级人民政府其他有关部门依法开展地理国情监测,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严格管理、规范使用地理国情监测成果。2.《沈阳市测绘管理办法》第十四条:下列测绘项目,发包单位应当委托测绘监理:(一)财政资金投资的50万元以上的测绘项目;(二)市级以上的重点工程中的测绘项目;(三)水下、地下隐蔽性大,专业性强的50万元以上的测绘项目;(四)	2020年核定190万元,中标176.1万元,资金于2021年安排。2021年总预算190万元,提前采购,资金于2022年安排。制作分项指标采集工作底图54.9万元;分项信息提取与采集45万元;分项要素核准36万元;监测数据整理入库24万元;监测成果编制13.1万元;测绘项目监理测绘项目监理17万元	176.10	176.10	

			投资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其他测绘项目。					
--	--	--	------------------------	--	--	--	--	--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年度更新工作	<p>1.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开展 2020 年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年度更新工作的通知》（林资发〔2020〕33 号）明确：整合开展“一张图”年度更新工作，通过一套遥感数据，一次判读区划，一次验证核实，一次现地复核，全面掌握森林资源动态变化情况，进一步加强森林资源保护管理。</p> <p>2. 《辽宁省 2020 年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年度更新工作方案》要求“一张图”年度更新、国家级和省级公益林监测等工作协同开展，为全省森林资源保护管理提供基础支撑。</p> <p>3.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2020 年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年度更新技术规定》要求，逐步实现对接国土三调调查成果，将“一张图”成果应用于“国家森林资源智慧管理平台”。</p>	<p>“2020 年该项目部门预算核定 200 万元，中标金额 198 万元，当年安排资金 60 万元，剩余 140 万元于 2021 年安排。2021 年总预算 410.9 万元，提前实施采购，资金于 2022 年安排。一、沈阳市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年度更新 200 万元；二、沈阳市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成果对接项目费用总</p>	138.00	138.00		
--------	------------	------------------------	---	---	--------	--------	--	--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年度土地变更调查与遥感监测	<p>“1.《土地调查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518号）“第六条 国家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每10年进行一次全国土地调查；根据土地管理工作的需要，每年进行土地变更调查。”2.《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同意时点更新暨2019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实施方案》“一、总体目标2019年年度变更调查在“三调”统一时点调查成果基础上，比对近两年年度遥感监测成果和相关管理备案信息，掌握2019年度耕地和建设用等地等重要地类的利用变化情况，满足当前土地管理工作的需要。””</p>	<p>2020年该项目部门预算核定180万元，中标金额178.15万元，当年未安排资金，于2021年安排。2021年总预算180万元，提前实施采购，资金于2022年安排。</p>	178.15	178.15		
--------	------------	---------------	--	---	--------	--------	--	--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沈阳市防沙治沙规划(2021-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2018修正):第十条:防沙治沙实行统一规划。从事防沙治沙活动,以及在沙化土地范围内从事开发利用活动,必须遵循防沙治沙规划。第十一条:沙化土地所在地区的市、县人民政府,应当依据上一级人民政府的防沙治沙规划,组织编制本行政区域的防沙治沙规划,报上一级人民政府批准后实施。《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林业厅市级政府防沙治沙目标责任考核办法的通知》(辽政办发(2010)47号)将规划编制情况列为考核内容。	合计:100万元,提前执行项目,按照项目实际执行情况于2022年安排资金(控制在预算额度内)。(一)基础资料收集整理与基础底图制作5万。(二)沙化土地防治分析与目标与任务的确定20万。(三)沙化土地防治总体布局方案编制30万元。(四)重点工程投资估算与效益分析20万元。(五)防治措施和规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办公楼维修维护	保证局办公楼办公秩序,确保安全办公。	1.北楼外楼梯腐蚀严重,造成墙体脱落,维修费用20万元;2.外立面理石接缝开胶,渗水,致使部分理石脱落,部分房间长毛,墙皮脱落,维修费用120.0万元。	140.00	140.00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个人购房补贴专项	<p>1.《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试行）》（沈政办发[2016]40号）；2.《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我市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沈政办发[2017]26号）；3.沈阳市房产局 沈阳市财政局《关于我市今后举办房交会期间个人购买普通住房实行补助政策的通知》（沈房发[2003]14号）；4.沈阳市房产局 沈阳市财政局 沈阳市地方税务局《关于房交会期间个人购买商品住房实行补助政策的通知》（沈房发[2014]98号）；5.沈阳市房产局 沈阳市财政局 沈阳市地方税务局《关于居民购买普通商品住房实行契税补贴奖励政策的通知》（沈房发[2015]24号）；6.沈阳市房产局 沈阳市财政局 沈阳市地方税务局《关于2016年春季房交会期间个人购买商品住房实行补助政策的通知》（沈房发[2016]24号）。</p>	<p>预算总金额 14000 万元，2020 年安排 7608 万元，2021 年安排 6392 万元（以实际中标金额为准）。 一、房地产健康发展相关购房补贴 11400 万元；二、历年房交会补贴 2600 万元。</p>	6392.00	6392.00		
--------	------------	----------	---	---	---------	---------	--	--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林业改革发展资金专项	1、市政府在《沈阳市林业局沈阳市财政局关于提高全市护林员劳务补助所需资金的请示》（沈林〔2017〕37号）上的批示；2、《关于印发辽宁省农业保险省级财政保费补贴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辽财债〔2016〕195号）。	合计：568.53万元。一、沈阳市护林员补助297.55万元；二、森林保险补助25.08万元；三、森林防火基础设施修缮246万元。	568.63	568.63		
--------	------------	------------	--	---	--------	--------	--	--

收入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收入	纳入专户管 理的预算外 资金安排的 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财政结转资 金	单位上年净 结余	事业收入	单位其他收 入	调入资 金	其他收 入
合计	83458.14	69299.44	14158.70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83458.14	69299.44	14158.70									

支出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合计	83458.14	3724.44	3267.11	426.08	31.25	79733.70	6558.30	45473.53			124.02			25.08		27552.77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83458.14	3724.44	3267.11	426.08	31.25	79733.70	6558.30	45473.53			124.02			25.08		27552.7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2020 预算数						2021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00.62	71.5	4.32	24.8	0	24.8	28.2	0	0	28.2	13.2	15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情况表

单位名称（项目单位）	功能科目（类级）	购买项目名称	购买项目类别（三级目录代码和名称）	2021 年合计	财政部门安排的预算拨款	财政预算外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4525.26	4525.26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重点项目的规划核实-核实服务	580D0406 政府委托的其他行业规划服务	24.00	24.00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21 年度沈阳市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评价服务	580E0507 城市、开发区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	147.70	147.70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沈阳市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调查（二期）-调查服务	580D0611 政府委托的其他行业调查服务	383.20	383.20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21 年度沈阳市批而未供及闲置土地情况核查-核查服务	580E0203 包括土地征收、土地储备、国土空间、土地利用、城镇体系、矿产资源、生态修复、耕地保护、航天遥感、航空摄影、无人机航空摄影、机载 Lidar、移动测量系统、无人机应用等自然资源领域专项课题研究、政策研究、技术标准、技术评估、调查统计、咨询服务等	27.60	27.60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沈阳市 2021 年标定地价编制项目-编制服务	580E2601 政府履职所需其他辅助性服务	195.00	195.00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国有企业改制重组以作价出资入股方式处置土地资产涉及的地价审核-审核服务	580E2601 政府履职所需其他辅助性服务	20.00	20.00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21 年沈阳市森林防火专题图	580E0203 包括土地征收、土地储	50.76	50.76		

	气象等支出	制作及无人机巡查服务-巡查服务	备、国土空间、土地利用、城镇体系、矿产资源、生态修复、耕地保护、航天遥感、航空摄影、无人机航空摄影、机载 Lidar、移动测量系统、无人机应用等自然资源领域专项课题研究、政策研究、技术标准、技术评估、调查统计、咨询服务等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多测合一软硬件技术服务费-信息技术服务	580D3104 政府委托的其他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100.00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林草案件检验鉴定费-鉴定服务	580E2601 政府履职所需其他辅助性服务	15.00	15.00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自然资源非税收入及预算执行检查-检查服务	580E2601 政府履职所需其他辅助性服务	36.00	36.00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测量标志普查维护-标志维护服务	580E2001、办公用房及其附属用房、给排水系统、供电系统、供暖系统、消防系统、监控系统、职工食堂等运行与维修	15.00	15.00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2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测绘项目监督检查-监督检查服务	580E2601 政府履职所需其他辅助性服务	15.00	15.00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21 年度沈阳市地理市情分项指标监测-监测服务	580D0903 政府委托的其他监测服务	176.10	176.10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21 年度基础测绘数据维护更新-数据维护服务	580E1601、编制更新全市行政区划及普通地图（集、册）、地形图、教学地图、全国及地方行政地图、电子地图、真三维地图、其他专用地图	185.40	185.40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21 年度地图技术审查服务-审查管理服务	580E1801 全市地图审查校验	23.00	23.00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全球导航定位基准站网运行维护-网站维护服务	580E1701、CORS 站网加密、数控机床运行维护、CORS 站坐标框架维护、基准站防雷检测、基准站托管、通讯网络租赁、基准站设备及基础设施维修	197.95	197.95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沈阳市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年度更新工作-信息系统服务	580D1101 升级改造、整合或建设信息资料信息服务系统	138.00	138.00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修建性详细规划、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公示费用-规范方案公示服务	580D3501 其他技术服务事项	29.00	29.00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沈阳市 2021 年度土地变更调查与遥感监测-监测服务	580D0101 用地预审、勘测定界、征地组卷、不动产登记、土地复垦、土地变更调查、建设用地监管核查、卫片执法检查、占补平衡、增减挂钩拆旧区土地复垦及生态修复等技术性服务	178.15	178.15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项目空间成果编制-规划编制服务	580D0406 政府委托的其他行业规划服务	495.00	495.00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一张蓝图更新与维护-规划维护服务	580D0406 政府委托的其他行业规划服务	630.00	630.00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控详规划动态维护-规划管理服务	580D0406 政府委托的其他行业规划服务	208.00	208.00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林业项目质量督导及管理-资料整理服务	580E2601 政府履职所需其他辅助性服务	130.00	130.00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沈阳市沙化土地监测-土地监测服务	580D3501 其他技术服务事项	10.00	10.00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沈阳市 2021 年度净增矿山恢复治理面积遥感解译外业调查项	580D1701 资料收集与整合、地理国情普查数据内业采集、外业核	10.00	10.00		

		目-野外调查服务	查及遥感影像解译样本采集、元数据集的生产、标准时点核准、本底数据库建设、统计分析、成果提交。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沈阳市矿山地质环境恢复和治理规划中期评估、治理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研究）及技术复核-规划编制服务	580D0402 国土综合整治、生态修复、矿产资源等规划的编制、修改、评估及专题研究等相关技术性服务	50.00	50.00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法律顾问咨询费及诉讼费-法律服务	580E2601 政府履职所需其他辅助性服务	200.00	200.00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沈阳市地质灾害应急保障服务-应急保障服务	580E2601 政府履职所需其他辅助性服务	10.00	10.00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沈阳市不动产登记存量数据权籍调查-数据调查服务	580D1801 地籍测绘、房产测绘、行政区域界线测绘、不动产测绘监理	488.00	488.00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沈阳市不动产统一登记上下贯通网上办事大厅建设-信息系统服务	580D1101 升级改造、整合或建设信息资料信息服务系统	160.00	160.00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20 年度不动产登记责任保险-保险服务	580E1215 政府委托的其他事务性管理服务	57.40	57.40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沈阳市林地确权登记基础情况调查（一期）-数据调查服务	580D1801 地籍测绘、房产测绘、行政区域界线测绘、不动产测绘监理	100.00	100.00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沈阳市国有低效工业用地调查-调查统计服务	580D0707 政府委托的其他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20.00	20.00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580001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210199000	实有人员数量	254	所属单位数量	17
年度预算收入	年度部门预算收入	17594.37	年度预算支出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	17594.37
	一、本年收入	17594.37		一、基本支出	3724.4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594.37		1. 人员类项目	3298.3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2. 公用经费项目	426.0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二、项目支出	13869.93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1. 其他运转类项目	13869.93
	（五）单位资金收入	0		2. 特定目标类项目	0
	二、上年结转结余	0		三、部门主导分配项目（不纳入评价）	3831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五) 单位资金收入	0			
部门职能概述	<p>沈阳市自然资源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及省委有关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自然资源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p> <p>(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荒漠、水、陆生野生动植物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地理信息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及省有关要求。拟订地方性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地理信息管理政策并贯彻实施。</p> <p>(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落实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各区、县(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p> <p>(三)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起草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登记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制定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登记、权籍调查、争议调处、不动产测绘和成果应用等地方政策。推进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登记信息基础平台建设应用。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开展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交易工作。</p> <p>(四)负责自然资源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考核标准。制定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p> <p>(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负责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管理工作,制定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实施土地储备、交易工作,培育规范土地市场,组织制定基准地价,管理全市地价评估工作。负责集体建设用地使用和流转工作,组织制定征地区片综合地价。负责收缴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p> <p>(六)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控详规划、村庄规划、城市设计和相关专项规划等,制订相关专项规划编制与管理标准,指导和参与编制有关部门组织的各类专项规划中涉及空间规划的内容。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负责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审查报批和监督实施,负责全市历史文化名城</p>				

保护管理工作。负责全市规划设计行业管理工作。

(七)贯彻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组织实施土地用途管制,编制和下达土地利用年度计划,负责建设用地预审和建设用地的审批管理(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征用),承担报国务院、省政府和市政府审批的各类用地的审核、报批工作。开展城乡规划用途管控并监督实施,负责建设项目的选址、规划建设条件的确定和建设工程的规划审批管理工作。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组织研究并实施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检查、指导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制度落实,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组织开展耕地质量等级调查评价与监测工作。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组织、指导、监督全市耕地占补平衡工作。

(九)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保护修复的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工作。牵头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

(十)负责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组织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组织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草原、湿地等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负责监督管理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沙尘暴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

(十一)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拟订全市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全市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全市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指导集体林业适度规模经营。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十二)负责森林、草原、湿地、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编制全市森林采伐限额,指导市级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管理国有森林资源,承担湿地、荒漠化防治、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十三)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四)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地质遗迹、地质公园、风景名胜区等各类自然保护地的规划,组织做好世界自然遗产项目和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项目相关工作。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十五)负责地质管理工作。负责地质勘查管理、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及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十六)负责矿产资源的管理工作。负责编制矿产资源总体规划。负责矿产地储量、压覆矿产资源管理、矿业权管理,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负责矿业遗迹保护工作。负责全市矿产资源行业管理。

(十七)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

	<p>群测群防、专业监测、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和预报预警。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和草原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p> <p>(十八)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审核和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和地图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p> <p>(十九)负责对全市国土资源的监察管理,依法查处全市违法用地、违反测绘管理和违反矿产资源管理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负责查处矿产资源无证勘查、无证采矿、以探代采、超层越界开采等违规行为。</p> <p>(二十)负责市城乡规划委员会办公室、市土地资源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市青山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市林长制工作办公室的日常工作。</p> <p>(二十一)实行市、区(开发区)垂直管理体制,负责领导班子建设和干部人事、机构编制、财务管理及内部审计等工作。</p> <p>(二十二)承担本部门及所属单位党组织建设相关工作。</p> <p>(二十三)本部门具体行政职权见政府门户网站公布的权责清单和政务服务事项清单。</p> <p>(二十四)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p> <p>(二十五)职能转变。市自然资源局要落实中央、省委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强化统筹设计,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加强森林、草原、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加快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构建统一规范高效的中国特色国家公园体制。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集约节约利用。进一步精简下放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p>			
年度主要任务	重点工作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万元)	完成时限
	对县级规划修改成果形成核查报告,重大项目涉及的土地规划进行核实各类分区面积量算。	重点项目的规划核实及县、乡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技术复核	24	2021年12月
	基本农田数据处理与划定调整入库,基本农田图表卡更新。	永久基本农田数据和图表卡册更新	21	2021年12月
	结合沈阳市基本农田实际分布情况,增设基本农田保护标志牌9个,维护标志牌18个。	基本农田保护标志牌新立、维护	25	2021年12月

支付临时工人工资，保障分局正常办公。	购买服务岗位补充经费	44.4	2021年12月
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县（市）、区开展相关预算资金检查。	自然资源非税收入及预算执行检查	36	2021年12月
地价评估成本性支出，保证人员办公。	地价评估服务专项	14.03	2021年12月
组织开展测绘资质单位的测绘成果进行检查，包括涉密成果，问题地图清缴等相关工作。	测绘项目监督检查	15	2021年12月
进行全市域普查，并对破坏严重的标志进行维护。	测量标志普查维护	15	2021年12月
全系统专家论证及评审费。	自然资源系统专家论证费及评审费	31	2021年12月
为地质灾害应急提供应急装备保障、技术保障和汛期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服务。	沈阳市地质灾害应急保障服务	10	2021年12月
对批而未供及闲置土地开展现场核查，分析定期分析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情况。	年度沈阳市批而未供及闲置土地情况核查	27.6	2021年12月
对企业提供的涉地文件材料的合法性、处置土地产权状况、地价水平等情况进行审查。	国有企业改制重组以作价出资入股方式处置土地资产涉及的地价审核	20	2021年12月
开展市级地图审核工作。	年度地图技术审查服务	23	2021年12月
将经审定的修建性详细规划、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的总平面图予以公布。	修建性详细规划、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公示费用	29	2021年12月

开展外业调查，为全省生态文明建设评价考核提供依据。	沈阳市 2021 年度净增矿山恢复治理面积遥感解译外业调查	10	2021 年 12 月
全面查清沈阳市国有低效工业用地数量、分布、建筑密度等土地利用现状情况等。	沈阳市国有低效工业用地调查	20	2021 年 12 月
保证局办公楼办公秩序，确保安全办公。	办公楼维修维护	140	2021 年 12 月
地质环境治理项目验收技术复核。	沈阳市矿山地质环境恢复和治理中期评估、治理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研究）及技术复核	50	2021 年 12 月
购买“不动产登记职业责任保险”服务。	不动产登记责任保险	57.4	2021 年 12 月
市信息中心保障七部经费保障。	自然资源信息服务专项	121.9	2021 年 12 月
对每个乡镇基层土地管理工作补助。	基层土地管理工作补助经费	324	2021 年 12 月
植树造林、全民义务植树、防治荒漠化与干旱宣传。	植树造林、全民义务植树、防治荒漠化与干旱宣传	9.5	2021 年 12 月
完善集体林产权制度及林权纠纷调处。	完善集体林权制度及林权纠纷调处	7	2021 年 12 月
展厅租用及布展费。	参加国家级重点展会	6.12	2021 年 12 月
沈阳市生态保护红线及自然保护地勘界立标。	沈阳市生态红线勘界立标技术服务	170	2021 年 12 月

开展开发区待建地核实，完成土地集约利用监测统计数据校核和统计数据核查汇总工作。	年度沈阳市土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	147.7	2021年12月
开展整体评价，完成定性分析和定量评价工作。	沈阳市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调查	383.2	2021年12月
对不少于440块标准宗地进行信息采集和地价评估，并将评估结果对外公示。	年度标定地价编制项目	195	2021年12月
更新老旧办公设备，提高工作效率。	办公设备更新	79.02	2021年12月
建立沈阳市森林防火数据库，编制森林防火应急保障专题地图，提供无人机实时监测服务。	2021年沈阳市森林防火专题图制作及无人机巡查服务	50.76	2021年12月
解决林业行政处罚案件，指派或者聘请有专门知识的人进行鉴定，并提出书面鉴定结论。	林草案件检验鉴定费	15	2021年12月
开展地理国情常态化监测，及时、准确、全面地掌握地理国情动态。	年度沈阳市地理市情分项指标监测	176.1	2021年12月
做好沈阳市测绘地理信息服务保障工作。	年度基础测绘数据维护更新	185.4	2021年12月
确保连续运行参考站平台的顺利运行，发布坐标系统与高程基准，开展运行维护工作。	全球导航定位基准站网运行维护	197.95	2021年12月
森林督查及年度更新，开展全市天然林的调查核实。	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年度更新工作	138	2021年12月
全面掌握全市年度土地利用现状变化情况，及时更新土地调查数据库。	年度土地变更调查与遥感监测	178.15	2021年12月

录入空间坐标信息，核实空间位置，提高项目审批效率，编制项目核规报告。	项目空间成果编制	495	2021年12月
空间规划年度编制计划、成果入库归档、核心成果图联动调整等内容，数据进行更新维护。	一张蓝图更新与维护	630	2021年12月
中心城区单元控规编制，深化城市总体规划、分区规划、各类专项规划对单元规划控制内容	控详规划动态维护	208	2021年12月
开展造林地块核查，及时兑现补助资金。	林业项目质量督导及管理	130	2021年12月
确定我市沙化程度、全市（530个监测区域）的沙化类型	沈阳市沙化土地监测	10	2021年12月
办理合同备案、初始登记、预告登记、抵押登记、转移登记、司法协助等业务	沈阳市不动产登记存量数据权籍调查	488	2021年12月
实现全市范围内不动产登记统一发证，全城通办、就近能办。	沈阳市不动产统一登记上下贯通网上办事大厅建设	160	2021年12月
采购相关软硬件，保障多规合一业务正常开展。	多测合一软硬件技术服务费	100	2021年12月
及时购置、分发和储备足够数量的行政执法及森林防灭火应急物资。	行政执法及扑救初火物资购置	27.75	2021年12月
更换办公楼相关设备。	变压器更换	45	2021年12月
拨付2020年项目尾款。	2020年部门预算尾款	1175.57	2021年12月

	依百姓申请，及时拨付个人购房补贴。	个人购房补贴专项	6392	2021年12月
	开展防火紧要期森林防火检查，排除火灾隐患，确保资源安全。	森林防火紧要时期督导检查	18	2021年12月
	支付涉法案件律师费及咨询费。	法律顾问咨询费及诉讼费	200	2021年12月
	开展林业确权前期调查工作。	沈阳市林地确权登记基础情况调查（一期）	100	2021年12月
	春秋两季防火期，利用多媒体及纸媒开展宣传，起到警示提醒作用。	森林防火宣传	15.18	2021年12月
	开展保护地界碑建设工作。	沈阳市生态保护红线及自然保护地勘界立标技术服务（林业）	180	2021年12月
	拨付2020预算尾款。	2020年部门预算尾款（林业）	485	2021年12月
	更新车辆，保证工作正常运转	车辆更新	13.2	2021年12月
	维持正常人员开支，日常运行	人员类项目	3298.36	2021年12月
	维持日常工作运行	公用经费项目	426.08	2021年12月
年度绩效目标	优化城乡空间发展格局，建立我市三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完成总体规划编制报批。			
	统筹生态环境修复治理，完成生态修复规划，推进全域植树造林和西北地区沙化治理。			

	科学实施土地要素管理，保障粮食安全，划定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并勘界定标。						
	完善自然资源体系建设，推进自然资源资产制度改革，健全自然资源产权制体系。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1年12月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1年12月
		基础管理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1年12月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1年12月
	管理效率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1年12月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编制规范		规范管理		2021年12月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1年12月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合规		规范管理		2021年12月
		资产管理	资产的管理		管理规范		2021年12月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1年12月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成本控制的成效		有效控制		2021年12月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服务保障工作持续优化		持续优化		2021年12月
	社会效应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	80	%	2021年12月
		社会公众满意度	当地群众满意度	>=	80	%	2021年12月

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预算资金情况	预算资金总额						
	一、本年收入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单位资金收入						
	二、上年结转结余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注：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没有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目标，也没有使用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目标预算，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2021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2021 年收支预算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上级补助及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财政结转资金、单位上年净结余、单位事业收入、单位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83458.14 万元，比 2020 年收支总预算 789951.89 万元减少 706493.75 万元，主要是由于减少土地成本性支出预算。

二、关于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 28.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8.2 万元。2021 年预算数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72.4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71.5 万元，主要是由于本着厉行节约，从严从紧

的原则，结合实际工作需要，没有安排出行团次；公务接待费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4.32 万元，主要是由于本着厉行节约，从严从紧的原则，没有安排相关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3.4 万元，主要是由于一台车辆需要更新。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 年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948.7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2030.05 万元，上升 45.25%。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7973.0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79.0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300.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7593.7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共有车辆 5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5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1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1 台，安排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本级设置了单位整体绩效目

标，涉及金额 17594.37 万元；对于特定目标类项目单独设置绩效目标，涉及 0 个项目，金额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已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独立核算的附属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拨款”、“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的收入。
5.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

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 财政事务(款)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 医疗保障(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 医疗保障(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 住房保障(类) 住房改革(款)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

金。

16.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9.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